



任建新

原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，
中共中央政法委书记，
最高人民法院院长，
全国政协副主席，
中国法学会会长，
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名誉会长。

主要履历

1946年——1948年 北京大学工学院化学工程系学习
1948年——1949年 华北人民政府秘书厅秘书。
1949年——1954年 中央政法委员会办公厅秘书，中央法制委员会
1954年——1959年 国务院法制局秘书。
1959年——1966年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科长、处长。
1966年——1971年 “文化大革命”中靠边站，后下放“五-

1971年——1981年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法律部处长、主任
1981年——1983年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副主任、党组书记
1983年——1988年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、党组副书记。